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为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认真地履行股东及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现将董事会 2022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一）经营业绩情况

2022 年，公司上下齐心协力、协调配合，聚焦主业发展，优化资源配置，推动了公司持续健康良好发展。面对行业和市场不断变化带来的困难，公司及时对资产结构进行调整，提高资产的流动性，降低负债压力，公司经营得以明显好转，最终实现扭亏为盈。

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127,688.06 万元，同比下降 32.86%；营业利润 767.11 万元，同比增长 102.7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31.92 万元，同比增长 103.03%。

（二）运营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对公司的战略规划、运营管理和风险控制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此，公司进行了一系列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架构调整，以适应新形势下企业的发展需求，进一步加强了公司管控体系建设。

（三）研发方面

坚持研发创新驱动，持续推动战略产品布局。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研发体系，对现有优势产品的生产工艺进行持续优化，提升产品品质，并持续推动新产品的研发，为公司业绩可持续增长夯实基础。报告期公司研发费用合计 4,045.18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20 余项，环保新材料技术配方超 8000 个，多项产品获得省、市级高新技术产品称号。

（四）安全生产、环境治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对安全和环境治理工作继续保持高度重视态势，全面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全年较大人员伤亡事故为零，消防、环境安全事故为零。在环境治理方面，公司认真履行环保社会责任，践行推动节能低碳环保事业的使命。在国家碳中和、碳达峰的背景下，公司一直紧跟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通过发展一系列低碳环保新材料产品，做优做强公司，助力我国“双碳”经济发展。

（五）规范运作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强化信息披露的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提高公司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质量，依法合规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通过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调研、投资者关系电话专线、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电子邮件回复等常态互动，保持广大投资者与公司畅通交流，提高公司运作透明度，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建立起与资本市场良好的沟通机制，全方位、多角度向投资者传递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有效维护了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职权，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共召开了8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2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及对外担保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4月20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5、《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6、《关于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8、《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9、《关于开展保值型汇率风险管理业务的议案》；10、《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11、《关

		于 2021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1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1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14、《关于 2022 年向银行等融资机构申请融资额度预计及提供担保、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1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16、《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7、《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18、《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19、《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20、《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2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22、《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23、《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2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2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2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2、《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3、《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4、《关于终止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5、《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10、《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11、《关于设立 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1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4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出售资产和物业租赁的议案》；2、《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3、《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年11月29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2、《关于受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	-------------	--

在上述会议中，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独立董事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有效保障。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主要审议了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终止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及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公司出售资产和物业租赁事项、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宜。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就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布局以及所面临的市场环境与公司董事、高管进行深入探讨，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可行性意见和建议，对公司经营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会计差错更正、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配合审计工作。定期召开会议审议内审部审计工作计划及内部审计总结报告，并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形成书面记录。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重点审议了独立董事候选人、财务总监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公司事项。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秉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职责，认真研究上市公司有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要求和规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了完善。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内部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高管的履职情况及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公司董事、高管履职合格且公司薪酬发放符合有关规定。

四、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1、继续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继续做好公司治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持续加强内部控制，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

2、公司将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积极组织参加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及规章制度的学习，提高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自律意识和工作的规范性，提高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3、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依法维护全体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交流，有效增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树立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

4、2023 年，公司将围绕发展战略，积极拓展现有产品领域的上下游延伸产品开发工作，紧抓经济复苏和行业发展的机遇，以市场需求和订单客户为导向，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努力为股东创造佳绩。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